

我們藉由大家熟知的數學例子來理解這個事實。考慮 $0 \leq x \leq 1$, 這表示 $x \leq 1$ and $x \geq 0$. 它的相反, 大家都知是 $x > 1$ or $x < 0$. 我們可以任取一個數 x 令 P 為 $x \leq 1$ 這一個 statement, 而 Q 為 $x \geq 0$, 則 $\neg P, \neg Q$ 分別為 $x > 1, x < 0$. 也就是說 $0 \leq x \leq 1$ 可以用 $P \wedge Q$ 表示而 $x > 1$ or $x < 0$ 就是 $(\neg P) \vee (\neg Q)$. 由此可以看出 $\neg(P \wedge Q)$ 和 $(\neg P) \vee (\neg Q)$ 為 logically equivalent, 而不是 $(\neg P) \wedge (\neg Q)$ (否則會得到 $x > 1$ and $x < 0$ 這個矛盾).

我們可以用上一節有關於 statement form 的 logically equivalent 的規則來處理 not. 例如將式子 (1.8) 中的 P, Q 分別用 $\neg P$ 和 $\neg Q$ 取代, 可得

$$\neg((\neg P) \wedge (\neg Q)) \sim (\neg(\neg P)) \vee (\neg(\neg Q)).$$

再利用 $\neg(\neg P) \sim P$, 得

$$\neg((\neg P) \wedge (\neg Q)) \sim (P \vee Q).$$

最後兩邊取 not, 得

$$\neg(P \vee Q) \sim (\neg P) \wedge (\neg Q). \quad (1.9)$$

例如考慮 $x \geq 0$ 的情形, 我們知它的相反為 $x < 0$. 若令 P, Q 分別為 $x > 0, x = 0$, 則 $x \geq 0$ 即為 $P \vee Q$. 此時 $\neg P$ 為 $x \leq 0$, $\neg Q$ 為 $x \neq 0$. 而 $(\neg P) \wedge (\neg Q)$ 為 $x \leq 0$ and $x \neq 0$, 即為 $x < 0$ 也就是 $x \geq 0$ 的相反.

式子 (1.7), (1.8), (1.9) 對於推導和 not 有關的 statement forms 之間的 logical equivalence 相當重要. 其中式子 (1.8), (1.9) 稱為 *DeMorgan's laws*.

接下來我們自然會問, 怎樣的 statement form 會和 $\neg(P \Rightarrow Q)$ logically equivalent 呢? 或許大家會認為是 $P \Rightarrow \neg Q$, 不過利用 truth table 檢查一下, 大家會發現在 P 是對的時 $P \Rightarrow Q$ 和 $P \Rightarrow \neg Q$ 確實對錯相反, 但是當 P 為錯時 $P \Rightarrow Q$ 和 $P \Rightarrow \neg Q$ 皆為對. 所以 $\neg(P \Rightarrow Q)$ 和 $P \Rightarrow \neg Q$ 並不是 logically equivalent, 千萬要記住.

Question 1.12. 試寫下會使得 $x \geq 0 \Rightarrow x \geq 1$ 為對的所有實數 x , 也寫下會使得 $x \geq 0 \Rightarrow x < 1$ 為對的所有實數 x . 它們是否相反呢?

大家常忽略的就是 $P \Rightarrow Q$ 中 P 錯的情況, 而造成邏輯的錯誤, 千萬要注意. 不過另一方面, 若 A, B 為 statement form 且 A 為 tautology, 那麼 $\neg(A \Rightarrow B)$ 就和 $A \Rightarrow \neg B$ 為 logically equivalent. 主要的原因是, A 既然全為對, 那麼 $A \Rightarrow B$ 的對錯完全會和 B 的對錯完全一致了.

Question 1.13. 試寫下會使得 $x^2 \geq 0 \Rightarrow x > 0$ 為對的所有實數 x , 也寫下會使得 $x^2 \geq 0 \Rightarrow x \leq 0$ 為對的所有實數 x . 它們是否相反呢?

要處理 $\neg(P \Rightarrow Q)$ 會和什麼為 logically equivalent, 我們可以換一個角度來看 $P \Rightarrow Q$. 首先回顧一下 $P \Rightarrow Q$ 較通俗的說法是 P 對則 Q 一定對. 所以我們知道 Q 會對, 除非 P 是錯的. 也就是說要不然是 Q 對, 要不然是 P 錯. 這讓我們想到 $Q \vee \neg P$ 這一個 statement form. 事實上用 truth table 檢驗

P	Q	$\neg P$	$Q \vee \neg P$
T	T	F	T
T	F	F	F
F	T	T	T
F	F	T	T

我們得到

$$(P \Rightarrow Q) \sim (Q \vee \neg P). \quad (1.10)$$

利用 $(Q \vee \neg P) \sim ((\neg P) \vee Q)$ 以及 $\neg(\neg Q) \sim Q$, 我們得 $(P \Rightarrow Q) \sim ((\neg P) \vee \neg(\neg Q))$, 再利用式子 (1.10) 得 $((\neg P) \vee \neg(\neg Q)) \sim ((\neg Q) \Rightarrow (\neg P))$, 故知

$$(P \Rightarrow Q) \sim ((\neg Q) \Rightarrow (\neg P)). \quad (1.11)$$

這和我們提過 $P \Rightarrow Q$ 為對, 表示若 Q 為錯則 P 一定錯, 相吻合.

利用式子 (1.10), 我們可得 $\neg(P \Rightarrow Q) \sim \neg(Q \vee \neg P)$. 而由 DeMorgan's laws 知

$$\neg(Q \vee \neg P) \sim ((\neg Q) \wedge \neg(\neg P))$$

故得

$$\neg(P \Rightarrow Q) \sim (P \wedge (\neg Q)). \quad (1.12)$$

式子 (1.10), (1.11), (1.12) 是我們將來處理“若 P 則 Q ”這種類型的論述時常用的 logical equivalences.

由式子 (1.10) 我們知道, 所有的 statement form 都可以利用 logical equivalence 寫成 \neg, \wedge, \vee 的組合. 例如由 $P \Leftrightarrow Q$ 的定義, 我們可得

$$(P \Leftrightarrow Q) \sim (Q \vee (\neg P)) \wedge (P \vee (\neg Q)). \quad (1.13)$$

再利用 \wedge, \vee 的分配性 (即式子 (1.3)) 推得

$$(P \Leftrightarrow Q) \sim (P \wedge Q) \vee ((\neg P) \wedge (\neg Q)). \quad (1.14)$$

因此我們可以用 DeMorgan's laws, 式子 (1.7), 以及 \wedge, \vee 之間的關係式 (式子 (1.1), (1.2), (1.3)), 推導出一個 statement form 取 not 之後的 logical equivalence. 例如式子 (1.13) 取 not 可得

$$\neg(P \Leftrightarrow Q) \sim ((\neg Q) \wedge P) \vee ((\neg P) \wedge Q).$$

有趣的是, 若比較式子 (1.14) 中的 Q 用 $\neg Q$ 取代後的結果, 我們得到

$$\neg(P \Leftrightarrow Q) \sim (P \Leftrightarrow \neg Q).$$

當 A 為 statement form 時, $\neg A$ 的對錯完全和 A 的對錯相反, 所以 $A \Leftrightarrow \neg A$ 的 truth table 在任何情況之下皆為錯, 可知 $A \Leftrightarrow \neg A$ 為 contradiction. 反之, 若 B 為 statement form 且 $A \Leftrightarrow B$ 為 contradiction, 表示在任何情況下 A 和 B 的對錯情況相反, 可知 $B \sim \neg A$. 因此我們有以下和 Proposition 1.2.2 相對應的性質.

Proposition 1.3.1. 假設 A, B 為兩個 statement forms. 則 $\neg A$ 和 B 為 logically equivalent 等同於 $A \Leftrightarrow B$ 為 contradiction.

1.4. Quantifiers

我們已經了解在已知各 statement 的對錯情況之下它們用 connective 以及 not 連接之後其對錯的狀況，我們也知道一個 statement form 的否定為何。不過一個單一的 statement，很可能就很複雜，不容易判斷對錯。例如在數學上一個 statement 常常會有一些 quantifier (量詞) 出現，而增加了判斷對錯的困難度。在本節中我們將介紹常見的 quantifiers，並探討它們取否定的情形。

數學上常見的 quantifiers 有以下幾種：

- “for all”, “for every” (即對所有的), 常用 \forall 表示。
- “there exists”, “there is” (即存在, 可以找到), 常用 \exists 表示。
- “there is a unique” (即存在唯一的), 常用 $\exists!$ 表示。

$\exists!$ 牽涉到唯一性的問題，以後我們在談論證明方法時會提到它，這裡我們先探討 \forall 和 \exists 。首先要說明的是，在談論這些 quantifiers 時必須說明清楚是在怎樣的集合內。比方說對所有的整數和對所有的有理數就是完全不同的兩回事，而存在一個自然數和存在一個偶數也不同。不過由於我們僅介紹這些 quantifiers 的概念，而不觸及證明。所以這裡為了簡單起見我們說明的例子考慮的都是整個實數。例如我們說 $\forall x$ 或 $\exists x$ ，它們分別表示的就是 for all x in \mathbb{R} 或 there exists an x in \mathbb{R} ，以後就不再聲明指的是實數了。

我們先看簡單的例子： $\forall x, x^2 \geq 0$ 。指的就是所有的實數 x 皆會滿足 $x^2 \geq 0$ 。我們知道這個 statement 是對的，因為每一個實數 x 都對，沒有例外。這類的 statement 我們可以用以下的形式表示 “ $\forall x, P(x)$ ”。這裡 $P(x)$ 指的是和 x 有關的條件 (例如上例中 $P(x)$ 就是 $x^2 \geq 0$)。它指的就是所有的 x 皆會滿足 $P(x)$ 這個條件。這個 statement 要對就必須所有的 x 都對，一個都不能錯。例如 $\forall x, x^2 > 0$ 便是錯的 ($x = 0$ 就不成立)。

類似的，我們可以用 “ $\exists x, P(x)$ ” 來表示，存在 x 使得 $P(x)$ 成立。這個 statement 要對，只要能找到一個 x 使得 $P(x)$ 成立即可。注意它並沒有說有多少個會對，有可能很多，有可能只有一個，所以只要找到一個對即可 (這就是英文用 there exists 的原因)。上面提過 $\forall x, x^2 > 0$ 是錯的，但若改為 $\exists x, x^2 > 0$ 便是對的 (取 $x = 1$, 即可)。

\forall 和 \exists 有著有趣的關係，例如 “ $\forall x, P(x)$ ” 是對的話，那麼 “ $\exists x, P(x)$ ” 就一定對 (只要挑隨便一個 x 即可)。不過反過來就不對。你不能隨便挑幾個 x 符合 $P(x)$ ，就聲稱對所有的 x 都會符合 $P(x)$ 。另外 \forall 和 \exists 在取否定時關係就更密切了。當你發現 “ $\forall x, P(x)$ ” 有可能錯時，如何說明它是錯的呢？前面說過 “ $\forall x, P(x)$ ” 只要有一個 x 不符合 $P(x)$ 就是錯的，所以要否定它，我們只要找到一個 x 讓 $P(x)$ 不成立即可。用符號表示就是 $\exists x, \neg P(x)$ 。例如前面提過 $\forall x, x^2 > 0$ 是錯的，因為我們發現 $\exists x, x^2 \leq 0$ 。

注意很多同學會誤以為 “ $\forall x, P(x)$ ” 的否定是 “ $\forall x, \neg P(x)$ ”。雖然若 “ $\forall x, \neg P(x)$ ” 是對的可以知道 “ $\forall x, P(x)$ ” 是錯的。但是 “ $\forall x, P(x)$ ” 是錯的，並不表示 “ $\forall x, \neg P(x)$ ” 是對的。所以不能說 “ $\forall x, P(x)$ ” 的否定是 “ $\forall x, \neg P(x)$ ”。例如 $\forall x, x^2 > 0$ 是錯的，但 $\forall x, x^2 \leq 0$ 也是錯的，唯

有 $\exists x, x^2 \leq 0$ 才會對. 大家千萬注意, 不要弄錯. 總而言之我們有以下的 logical equivalence

$$\neg(\forall x, P(x)) \sim (\exists x, \neg P(x)). \quad (1.15)$$

同理要否定 “ $\exists x, P(x)$ ”, 表示找不到 x 使得 $P(x)$ 成立. 所以我們便需說明所有的 x 皆不滿足 $P(x)$, 也就是說 $\forall x, \neg P(x)$. 同樣的, 很多同學會誤以為 “ $\exists x, P(x)$ ” 的否定是 “ $\exists x, \neg P(x)$ ”. 這是錯的, 因為找到 x 不滿足 $P(x)$ 還是有可能找到另一個 x 會滿足 $P(x)$. 因此光由 “ $\exists x, \neg P(x)$ ” 並不能否定 “ $\exists x, P(x)$ ”. 總而言之我們有以下的 logical equivalence

$$\neg(\exists x, P(x)) \sim (\forall x, \neg P(x)). \quad (1.16)$$

Question 1.14. 試利用式子 (1.15) 以及 logical equivalence 的規則推導出式子 (1.16).

Quantifier 有時會發生在兩個或更多變數的情形, 這裡我們僅探討兩個變數的情形, 更多變數的情況可以依兩個變數的情況類推下去. 所謂兩個變數的情況, 是形如 “ $\forall x, \exists y, P(x, y)$ ” 的 statement, 這裡 $P(x, y)$ 指的是和 x, y 有關的條件. 例如微積分中, 函數 $f(x)$ 在 $x = a$ 的極限為 l (即 $\lim_{x \rightarrow a} f(x) = l$) 的定義 “ $\forall \varepsilon > 0, \exists \delta > 0, 0 < |x - a| < \delta \Rightarrow |f(x) - l| < \varepsilon$ ” 就是兩個變數的情況. 大致上我們會有下面四種類型的 statement.

$$(1) \forall x, \exists y, P(x, y) \quad (2) \exists x, \forall y, P(x, y) \quad (3) \forall x, \forall y, P(x, y) \quad (4) \exists x, \exists y, P(x, y).$$

(1) 指的是: 對於所有的 x 皆可找到 y 使得 $P(x, y)$ 成立. 注意這裡 x 的部分先講, 再提存在 y , 所以這個存在的 y 並不是固定的, 它可能會隨著 x 的選取而變動. 例如 $\forall x, \exists y, x + y = 0$ 這個 statement 是對的. 它說任意選取 x , 皆可找到 y 滿足 $x + y = 0$. 這裡 y 會隨著 x 而變動, 即 $y = -x$. 例如 $x = 1$ 時 $y = -1$, 而 $x = 2$ 時 $y = -2$. 這裡 x, y 的先後順序很重要, 千萬要注意.

(2) 指的是: 存在 x 使得對所有的 y 都會滿足 $P(x, y)$. 注意這裡存在的 x 先講, 再提所有的 y , 所以這個存在的 x 並不是固定的, 它不可以隨著 y 而變動. 例如 $\exists x, \forall y, x + y = y$ 這個 statement 是對的. 它是說可以找到 x 讓任意的 y 皆滿足 $x + y = y$. 這裡 x 找到後便固定下來了, 即 $x = 0$. 不過例如在 (1) 的情形我們知道 $\forall x, \exists y, x + y = 0$ 這個 statement 是對的, 但若將 $\forall x$ 和 $\exists y$ 的順序交換得 $\exists y, \forall x, x + y = 0$ 這個 statement 便是錯的. 因為我們無法找到一個固定的 y 使的所有的 x 都會滿足 $x + y = 0$. 再次強調, 這裡先後順序很重要, “ $\forall x, \exists y, P(x, y)$ ” 和 “ $\exists y, \forall x, P(x, y)$ ” 雖然只是 $\forall x$ 和 $\exists y$ 先後順序調動, 但意義完全不同千萬要注意.

Question 1.15. $\exists x, \forall y, x + y = y$ 這個 statement 是對的, 但若換成 $\forall y, \exists x, x + y = y$, 是否為對呢? 又換成 $\forall x, \exists y, x + y = y$ 及 $\exists y, \forall x, x + y = y$, 哪一個對呢?

Question 1.16. 假設 $f(x, y), g(x, y)$ 皆為兩個變數的多項式. 已知 “ $\forall x, \exists y, f(x, y) = 0$ ” 和 “ $\exists y, \forall x, g(x, y) = 0$ ” 皆為對. 試問 $f(x, y) = 0$ 和 $g(x, y) = 0$ 在坐標平面上的圖形哪一個一定會包含一條水平直線, 哪一個一定會和鉛直線 $x = 101$ 相交?

(3) 和 (4) 的情況較為單純. (3) 指的是任取一個 x , 對於任意的 y 都會使得 $P(x, y)$ 成立. 利用坐標平面的看法, 我們可以說平面上任一點 (x, y) 都會使得 $P(x, y)$ 成立, 所以此時

$\forall x$ 和 $\forall y$ 變換順序並不會改變整個 statement. 而 (4) 指的是可以找到 x 使得有一個 y 滿足 $P(x,y)$. 利用坐標平面的看法, 我們可以說平面上存在一點 (x,y) 使得 $P(x,y)$ 成立. 因此此時 $\exists x$ 和 $\exists y$ 變換順序並不會改變整個 statement. 例如若我們在 $x=3$ 時, 可找到 $y=7$ 使得 $P(3,7)$ 是正確的, 此時我們也可以說 $y=7$ 時, 可找到 $x=3$ 使得 $P(x,y)$ 為對. 總而言之 (3), (4) 因兩個變數的 quantifier 皆相同, 所以 x,y 的先後不重要. (3) 一般會簡化成 $\forall x,y, P(x,y)$, 而 (4) 簡化成 $\exists x,y, P(x,y)$.

接下來我們來看有兩個變數的 statement 取否定時 quantifier 的變化情形. 在 (1) 的情形, 即 “ $\forall x, \exists y, P(x,y)$ ”. 此時, 我們可以把 “ $\exists y, P(x,y)$ ” 看成是 $H(x)$ 這樣的條件. 所以原 statement 可看成 $\forall x, H(x)$. 利用式子 (1.15), 我們知道它的否定為 $\exists x, \neg H(x)$. 然而式子 (1.16) 告訴我們 $\neg H(x) \sim (\forall y, \neg P(x,y))$, 所以我們得

$$\neg(\forall x, \exists y, P(x,y)) \sim (\exists x, \forall y, \neg P(x,y)).$$

同理我們可得

$$\neg(\exists x, \forall y, P(x,y)) \sim (\forall x, \exists y, \neg P(x,y))$$

$$\neg(\forall x, \forall y, P(x,y)) \sim (\exists x, \exists y, \neg P(x,y))$$

$$\neg(\exists x, \exists y, P(x,y)) \sim (\forall x, \forall y, \neg P(x,y)).$$

例如前面所提, 函數 $f(x)$ 滿足 $\lim_{x \rightarrow a} f(x) = l$ 的否定應為

$$\exists \varepsilon > 0, \forall \delta > 0, \neg(0 < |x - a| < \delta \Rightarrow |f(x) - l| < \varepsilon).$$

利用式子 (1.12) 我們知

$$\neg(0 < |x - a| < \delta \Rightarrow |f(x) - l| < \varepsilon) \sim ((0 < |x - a| < \delta) \wedge (|f(x) - l| \geq \varepsilon)).$$

所以 $\lim_{x \rightarrow a} f(x) = l$ 的否定應為

$$\exists \varepsilon > 0, \forall \delta > 0, (0 < |x - a| < \delta) \wedge (|f(x) - l| \geq \varepsilon).$$

最後, 我們說明一下 \forall 和 \exists 在習慣上用法的差異. 在習慣上的用語, 我們常會省略 $\forall x$. 例如 $x \geq 3 \Rightarrow x^2 \geq 9$, 這一個 statement 嚴格來說應寫成 $\forall x, x \geq 3 \Rightarrow x^2 \geq 9$. 也就是說, 在邏輯上我們說這個 statement 是對的應該是對所有的實數 x 都是對的. 給定一實數 x , 當 $x \geq 3$, 當然可得 $x^2 \geq 9$. 而當 $x < 3$, 因為它已不符合 $x \geq 3$ 的前提, 我們知道此時 $x \geq 3 \Rightarrow x^2 \geq 9$ 也是對的. 所以我們可以認定 $\forall x, x \geq 3 \Rightarrow x^2 \geq 9$ 是對的 (這也是邏輯上定義 $P \Rightarrow Q$ 為對的用意, 希望同學能體會). 要注意的是 $\exists x$ 就絕不能省略, 否則就弄不清楚是 $\forall x$ 或 $\exists x$ 了. 總而言之, 當我們碰到「所有 x 只要符合 $P(x)$ 也會符合 $Q(x)$ 」這種 statement 時, 原本應寫成「 $\forall x, P(x) \Rightarrow Q(x)$ 」, 我們常省略 $\forall x$ 而用「 $P(x) \Rightarrow Q(x)$ 」來表達. 而如果是「存在 x 符合 $P(x)$ 也符合 $Q(x)$ 」, 我們就不能省略 $\exists x$. 不過要注意, 即使 $\exists x$ 沒省略, 也不可以寫成「 $\exists x, P(x) \Rightarrow Q(x)$ 」, 而是用「 $\exists x, P(x) \wedge Q(x)$ 」來表達. 這是因為, 「 $\exists x, P(x) \Rightarrow Q(x)$ 」表示只要找到 x 使得 $P(x) \Rightarrow Q(x)$ 為對就可, 但所有不滿足 $P(x)$ 的 x 都會使得 $P(x) \Rightarrow Q(x)$ 為對. 這會造成即使沒有 x 滿足 $P(x)$, 也會使得「 $\exists x, P(x) \Rightarrow Q(x)$ 」為對, 這就和原來的「存在 x 符合 $P(x)$ 也符合 $Q(x)$ 」意義相左了. 例如「存在一個大於 3 的實數 x , 滿足 $x^2 = 10$ 」就應

寫成「 $\exists x, (x > 3) \wedge (x^2 = 10)$ 」(此時 $x = \sqrt{10}$), 而不是「 $\exists x, (x > 3) \Rightarrow (x^2 = 10)$ 」(此時 $x = 2$ 也會對).

Question 1.17. 假設 $f(x, y)$ 是一個兩個變數的多項式. 「存在一實數 $a > 0$ 使得 $f(a, y) = 0$ 無解」這一個 *statement*, 數學的表示法為何? 並寫出這 *statement* 的否定.